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五届董事会
2007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完整和准确，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五届董事会2007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07年2月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07年2月4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审议并表决的董事8人，实际表决的董事8人。公司监事以审议会议议案的方式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了有关议案，经书面表决通过决议如下：
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同意浙江康恩贝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附后。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或“康恩贝”)2004年3月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发行字(2004)30号文核准发行4000万股A股，每股价格8.25元，共募集资金33,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30,577.4650万元。已于2004年4月5日全部到位。深圳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信德验资报字(2004)第09号《验资报告》。除以上募集资金外，公司上市以来没有使用其他募集资金。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规定》，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严格按照有关规定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近日浙江康恩贝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截止2006年12月31日的使用情况作了专项核查。有关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报告说明如下：
一、原招股说明书募投项目情况
根据《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情况，公司募集资金投向共8个项目(详见下表)，均于2000、2001年经浙江省发改委批准立项，项目均属于公司产品生产、销售和研发的主要领域。其中：康公司(母公司)的项目4项，属于控股子公司的项目4项，包括杭州康恩贝公司2项、研发公司1项、三江医药公司1项。项目总投资37908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30775.4650万元(按上述深圳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关验资报告实际募集资金30,577.4650万元)，不足部分7143.01万元(按实际募集资金资金缺口为7330.5350万元)自筹解决。具体如下表1：
《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总投资 | 资金来源 | | 募集资金年度使用计划 | |
|----|-------------------|----------|----------|---------|------------|---------|
| | | | 募资金 | 自筹 | 第一年 | 第二年 |
| 1 | 公中药系列药品技改项目 | 4882.78 | 4882.78 | | 2635.54 | 2203.24 |
| 2 | 公司中药地合素生产线技改项目 | 41419.06 | 3000 | 6190.06 | 2487.01 | 1312.99 |
| 3 | 公司中药多沙唑酮合成生产线技改项目 | 4940.82 | 3000 | 1040.82 | 270.7 | 1003.3 |
| 4 | 公司中药精制车间技改项目 | 4911.17 | 4911.17 | | 2547 | 2364.17 |
| 5 | 康康缓释剂产业化项目 | 4941.00 | 4941.00 | | 4941.00 | |
| 6 | 康康缓释剂GMP改造项目 | 4184.00 | 4184.00 | | 4184.00 | |
| 7 | 研发公司GLP改造项目 | 4966.64 | 3203.55 | 1616.09 | 2636.64 | 533.91 |
| 8 | 三江公司GSP改造项目 | 4876.10 | 1000 | 3876.10 | 1000.00 | |
| | 合计 | 37908.51 | 30775.47 | 7133.04 | 23248.59 | 7516.00 |

注：表中第一年系指募集资金到位之日(2004年4月5日)起算的一个年度。项目的轻重缓急程度与表中所列顺序相同。
原投向(见上表)中的“排地地合素合成生产线技改项目”和“甲磺酸多沙唑酮合成生产线技改项目”经公司200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已经变更，涉及变更的募投资金共7600万元，一并投入康恩贝(兰溪)现代植物药业产业园一期工程建设。
二、募集资金实际投向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的投向和使用情况均按规定在公司上市以来的年报、半年报中作了披露。截至2006年12月31日，公司共累计投入使用募集资金21,091.52万元，尚未实际投入使用的募集资金9,673.98万元。有关募投项目和资金使用具体情况如下表2：
单位：万元

| 承诺项目名称 | 投入募集资金 | 是否变更 | 截至2006年12月31日投入金额 |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 | 备注 |
|--|----------|------|--------------------------|----------|--------|
| 1. 中 药 系 列 区 区 部 分 产 品 技 改 项 目 | 4,882.78 | 否 | 2,726.50 | | |
| 2. 中 康 康 缓 释 剂 产 业 化 项 目 | 4,911.17 | 否 | 120.01(产业园土地) | | |
| 3. 康 康 缓 释 剂 产 业 化 项 目 | 4,941.00 | 否 | 4,816.00 | | |
| 4. 康 康 缓 释 剂 GMP 改 造 项 目 | 4,184.00 | 否 | 4,184.00 | | |
| 5. 研 发 公 司 GLP 改 造 项 目 | 3,203.55 | 否 | 1,150.00 | | |
| 6. 三 江 公 司 GSP 改 造 项 目 | 1,000.00 | 否 | 0 | 1000.00 | |
| 7. 康 恩 贝 (兰 溪) 现 代 植 物 药 业 产 业 园 一 期 工 程 建 设 项 目 | 8,570.00 | 变更项目 | 7,208.00(不包括土地资产溢价300万元) | 1062.00 | |
| | 二期工程项目 | 变更项目 | | 707.02 | 761.98 |
| 合计 | | | 21,091.52 | 9,673.98 | |

2、关于募集资金投向与使用情况的说明
(1)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有资金投入中药系列药品技改项目在老区厂区部分建设资金1,317.17万元和项目流动资金1,409.33万元，2005年度公司以募集资金归还该项贷款2,726.50万元。根据2004年7月29日公司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的《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实施地的议案》和200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康恩贝(兰溪)现代植物药业产业园二期工程项目调整方案》，中药系列药品技改项目中原拟在新区实施的中药饮片GMP改造项目、科技楼等工程及相关募集资金合计21,728.78万元投资，调整实施地至兰溪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南工业园内，纳入康恩贝(兰溪)现代植物药业产业园统一规划建设，其中一期工程项目土地款120万元。2006年9月8日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为理顺建设和资产管理关系，同意将纳入产业园二期工程中的中药系列产品技改项目部分工程的实施主体由股份公司母公司变更为控股子公司兰溪市三江中药饮片有限公司，建设内容不变，涉及变更的募集资金为2000万元，公司将该部分募集资金对三江中药饮片公司增资，由其具体实施建设。
(2)公司实施的中药精制车间技改项目规划使用募集资金4911.17万元。根据2004年7月29日公司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通过的《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调整实施地的议案》和200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康恩贝(兰溪)现代植物药业产业园二期工程项目调整方案》，该项目调整实施地至兰溪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南工业园，统一纳入康恩贝(兰溪)现代植物药业产业园项目规划建设，投入180万元土地款。
(3)浙江康恩贝制药有限公司缓释剂产业化项目和片剂车间GMP改造项目。两项目规划使用募集资金分别为4941万元、4184万元，合计9125万元。一同在杭州高新技术开发区滨江科技经济园区建设，两项工程按计划进度于2003年10月完工，2004年开始投产。项目建设所需资金已先期由该公司贷款和向本公司借款解决。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于2004年6月通过向该项目公司增资形式投入募集资金9000万元，由康康公司相应归还先期的项目借款。康康公司原规划的康康缓释剂、坦索罗辛缓释剂、盐酸吡格列酮等陆续于2004、2005年投产，市场开发处于初期阶段，销售尚未达到预期规模。因项目亏损较大，投入运行后折旧、财务费、摊销费等成本费用较高，2004年、2005年尚处亏损状态。随着市场开拓和产能达产，今年力争扭亏。
(4)浙江康恩贝药品研究开发有限公司(研发公司)GLP改造项目规划使用募集资金3230.55万元。项目的研发楼等工程在康康新基地所在地建设，已于2003年11月按期完工，研发公司已于2004年完成搬迁。本公司于2004年通过向研发公司增资形式投入募集资金1150万元。项目有关新药研发进展状况：一类新药盐酸吡格列酮新药于2004年6月获生产批文并已报杭州康恩贝制药有限公司生产；拟申报缓释剂临床临床试验申请已获SFDA受理，报告期内完成补充资料上报，现处于审评中；康康消解膜已于2005年7月申报生产，待SFDA的批准。其他如艾滋病毒、经初步药代动力学研究显示普瑞酮在胃肠道内易分解失效，抗抑郁药普瑞酮及制剂毒理学研究显示毒性较强，还有很强眼膜刺激性，有关研发已分别停止。项目剩余的募集资金2080.55万元未投入。
(5)浙江康恩贝(兰溪)现代植物药业产业园二期工程项目建设。
(6)研发公司200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同意不再实施卡维地洛合成生产线项目及甲磺酸多沙唑酮合成生产线技改项目，该两项原安排的募集资金共7,600万元，一并变更投入投资公司建设的康恩贝(兰溪)现代植物药业产业园一期工程项目。
根据公司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和200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原募集资金项目中中药系列药品技改项目中原拟在新区实施的中药饮片GMP改造项目、科技楼、冻干粉生产线技改等工程和中药精制车间技改项目，调整实施地至兰溪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江南工业园内，纳入康恩贝(兰溪)现代植物药业产业园统一规划建设。康恩贝(兰溪)现代植物药业产业园二期工程建设项目使用募集资金8,570万元，其中包括上述变更使用的募集资金7,600万元和上述调整实施地的募集资金970万元(包括项目土地款300万元)。截至2006年12月31日，公司已投入康恩贝(兰溪)现代植物药业产业园一期工程建设项目募集资金7,508万元，尚待投入1,062万元。
(7)产业园二期工程项目经公司200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主要建设内容为：缓释剂车间片剂车间线增加年产12亿片普乐安片剂生产能力；在固体制剂车间的预留区域建设致敏剂、滴丸剂生产线和滴剂、冻剂、乳膏剂生产线；制剂车间及配套设施；中药饮片车间配套设施；中药提取车间；综合仓库、中药材仓库、危险品仓库；污水处理站；用于办公检验研发的综合楼，等等。原计划工程项目建设投资15,496万元，配套流动资金5,757万元。规划使用募集资金6,113.45万元，其中包括调整实施地的中药系列药品技改项目部分工程尚未规划使用的募集资金5,062.28万元和中药精制车间技改项目尚未规划使用的募集资金4,061.17万元。二期工程原计划2007年底竣工。至目前，原固体制剂车间生产线工程前期规划12亿片生产线设施已于一期工程片剂车间工程实施完成，外用生产线、中药饮片车间工程已开工建设。截至2006年7月末未投入募集资金250万元，尚未使用募集资金5988.45万元。
根据2006年9月8日公司200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的《关于调整康恩贝(兰溪)二期工程项目建设内容的议案》和《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向的议案》，为适应2006年以来医药行业新变化和公司发展进一步整合优化资源需要，降低投资成本，减少投资风险，提高投资效益，同意对康恩贝(兰溪)现代植物药业产业园二期工程部分建设内容和相应投资作适当调整。调整后，原规划建设内容中的针剂车间及配套设施、致敏剂、滴丸剂生产线不再建设，办公质检研发的综合楼不建设，部分公共配套设施调整。中药提取车间和生产线在搬迁时利用现有提取设备等等。
调整后的产业园二期工程项目建设投资8456.3万元(含建设期利息)，比原批准的投资15495.19万元减少投资7038.89万元；配套流动资金2275.87万元，比原批准的金额减少3000万元，共可减少投资共10038.89万元。资金来源为：使用募集资金8319万元，其中包含：原已按批准安排投入的募集资金6113.45万元，拟调整变更使用的原项目和片剂车间GMP改造项目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2080.55万元和康康公司缓释剂产业化项目和片剂车间GMP改造项目结余募集资金126万元；其余资金2896.19万元由公司自筹和向银行贷款解决。
按调整后的项目规划产品等情况测算，项目建成后达产年销售收入可达24950.04万元，年净利润可达2278.57万元。仍有较好的经济效益。
3、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的效益情况说明
(1) 中药系列药品技改项目在老区厂区实施部分公司于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有资金投入2,726.50万元。技改项目于2004年完工，2004年累计、2005年度和2006年度分别实现销售收入2,151万元(其中包含2002年1,083万元、2003年469万元)、941万元和610万元，与年税后利润1237.99万元的预计目标存在差异。主要系因该项目原计划分老区、新区两部分实施，公司实际仅完成老区厂区项目内容，拟在新区实施的部分已根据公司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调整至康恩贝(兰溪)现代植物药业产业园一期工程项目，已实现的收益均系老区厂区项目实现，因此与预计投资收益存在差异。
(2) 杭州康恩贝制药有限公司缓释剂产业化项目和片剂车间GMP改造项目按照计划进度于2003年10月完工，2004年度、2005年度和2006年度分别实现净利润-1,589.00万元、-879.00万元和500万元，与2004年度、2005年度2006年度缓释剂产业化项目可行性方案规划投资后三年的年税后利润-69万元、422万元和960万元以及片剂车间GMP改造项目规划投资后三年的年税后利润496万元、788万元、1,079万元的预计目标存在差异。主要系杭州康恩贝制药有限公司缓释剂产业化项目和片剂车间GMP改造项目原规划的康康缓释剂、坦索罗辛缓释剂、盐酸吡格列酮等取得生产批文较预期时间推迟，于2004、2005年陆续投产，市场开发处于初期阶段，销售未能达到预期规模，同时因项目投资较大，投入运行后产生的固定资产折旧、利息支出等成本费用较高，故未实现预期收益。
(3) 浙江康恩贝(兰溪)现代植物药业产业园GSP改造项目因公司场地搬迁，尚未实际投入GSP改造项目。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招股说明书承诺内容比较
1、比较表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澄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一、传闻概述
近日有部分媒体报道本公司大股东南方香江集团有限公司(下称“南方香江”)计划向本公司注入资产，实现整体上市。
二、澄清说明
对于上述报道本公司特澄清如下：
1、本公司已向南方香江进行询证，南方香江未有向本公司注入资产实现在A股市场整体上市的打算。
2、目前公司各项业务经营正常，无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香江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2月8日

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韩国双龙汽车株式会社按照韩国会计准则业绩情况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韩国双龙汽车株式会社(以下简称“双龙汽车”)是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汽车”)持有48.92%股份的一家韩国上市公司。2007年2月8日，双龙汽车在韩国证券市场公告了2006年度主要经营指标：由于受韩国市场环境变化、第三季度罢工等因素的影响，2006年公司实现整车销售121,196辆，比2005年下降14%；公司面对经营困难，采取多种措施改善经营业绩，按照韩国会计准则计算2006年营业利润扭亏为赢，经常利润亏损比2005年略有减少；但根据韩国会计准则的相关定义，一次性冲回账面递延所得税资产1,382.2亿韩元，导致2006年当期净利润亏损1,960亿韩元(按2006年12月31日汇率折合人民币16.38亿元)。上海汽车在2006年10月向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购

得双龙汽车48.92%股权时，收购价格已经剔除了双龙汽车账面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故在中国会计准则下，双龙汽车冲回账面递延所得税所导致的亏损对本公司2006年和以后年度经营业绩没有影响。
在上海汽车《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中，2006年备考合并预测净利润25.2亿元，已经包含了本公司按中国会计准则对当年度双龙汽车计算的亏损。
2007年，双龙汽车将采取更为积极有效的措施，努力改善公司的经营状况。
特此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年2月9日

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股权过户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2003年8月28日公司四届八次董事会和2003年10月17日公司200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云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受让持有的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52%的股权(相关资料刊登于2003年9月4日及2003年11月18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由于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未完成，云南医药集团没有做出对公司受让的股权为法人股审批，导致股权未过户。2006年7月10日，云南省国资委出具了《云南省国资委关于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变更国有股权有关事项的复函》(云国资产权函[2006]110号)，现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的职工身份置换工作已完成，2007年2月6日公司已在云南省昆明市工商管理局完成了公司受让云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52%股权的工商登记过户手续。
特此公告。
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年2月9日

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国有资产变动公告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公司2007年2月8日披露的《控股股东国有资产变动公告》中：
公司同时办理完成了中国建材持有的公司171,669股国有法人股的企业国有资产注销产权登记手续，上述股份性质已由国有法人股变更为法人股。
现更正为：
公司同时办理完成了中国建材持有的公司171,669,120股国有法人股的企业国有资产注销产权登记手续，上述股份性质已由国有法人股变更为法人股。
特此公告。
中国玻纤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年2月9日

甘肃荣华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所持股权被司法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本公司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通知，本公司第一大股东甘肃省武威荣华工贸总公司持有的本公司5505.5万股企业法人股和1436.5万股发起人股(合计6942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20.86%)以及第二大股东武威塑料包装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4290万股法人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2.89%)因借款合同纠纷涉讼事项已被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予以继续轮候冻结，冻结期限从2007年2月7日至2007年8月6日。
特此公告。
甘肃荣华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年2月8日

江苏申龙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江苏申龙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7年2月8日上午9时00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3人，代表股份91,733,3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56%，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代表没有提出新的提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江苏创源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以资产抵押的方式为江苏申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依法回避表决。
赞成1,556,500票，占出席代表有效股份数的100%；反对0票，占出席会议代表有效股份数的0%；弃权0票，占出席会议代表有效股份数的0%。
以上议案详细内容见2007年1月23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公司公告。
二、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秦桂森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均符合有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代表没有提出新的提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 律师意见书。
江苏申龙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二月九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于2007年2月8日收到董事黎晓宏先生的辞职书，其中提及：“因工作变动，请求辞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六条规定：“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应当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董事会将在2日内披露有关情况。”
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除前款所列情形外，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目前，公司董事19位董事中，仅黎晓宏先生提出了辞职申请，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六条的规定，黎晓宏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即黎晓宏先生自2007年2月8日起，不再担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公司董事会暂由18位董事组成。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2月8日

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股权过户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2003年8月28日公司四届八次董事会和2003年10月17日公司200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云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受让持有的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52%的股权(相关资料刊登于2003年9月4日及2003年11月18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由于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未完成，云南医药集团没有做出对公司受让的股权为法人股审批，导致股权未过户。2006年7月10日，云南省国资委出具了《云南省国资委关于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变更国有股权有关事项的复函》(云国资产权函[2006]110号)，现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的职工身份置换工作已完成，2007年2月6日公司已在云南省昆明市工商管理局完成了公司受让云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52%股权的工商登记过户手续。
特此公告。
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年2月9日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于2006年2月5日公布本公司三届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临2007-005)，披露本公司拟向不超过十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15,000万股(含15,000万股)A股,发行对象以境外机构投资者为主,聘请证券投资咨询公司、证券公司、保险机构等投资者为辅。
目前本公司正在积极物色发行对象,尚未与任何一家潜在投资者达成任何协议或意向;本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要求,及时披露非公开发行进展及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以本公司公告为准。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发布信息以指定报刊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二月九日

证券简称:康恩贝 证券代码:600572 编号:临2007-012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五届董事会
2007年第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完整和准确，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五届董事会2007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07年2月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07年2月4日以传真、电子邮件和专人送达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参加审议并表决的董事8人，实际表决的董事8人。公司监事以审议会议议案的方式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了有关议案，经书面表决通过决议如下：
通过《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同意浙江康恩贝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所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
表决情况：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说明》和《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附后。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年2月8日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我们接受委托，对贵公司的前次募集资金截至2006年12月31日的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口头证言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我们的责任是发表专项审核意见，出具专项报告，并对专项证据的真实性、完整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本专项报告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30号)的要求出具，所发表的专项审核意见是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必要的审核程序的基础上，根据审核过程中所取得的材料作出的职业判断。
审核程序，贵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到位和使用情况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的金额和到位时间
2004年3月1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浙江康恩贝制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通知》(证监发行字[2004]30号)核准，贵公司采用全部向二级市场投资者定向配售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0,000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8.25元，募集资金总额330,000,000.00元，扣除有关发行费用24,225,349.60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305,774,650.40元，已于2004年4月5日全部到位。深圳天健信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上述募集资金及相关股本到位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信德验资报字(2004)第09号《验资报告》。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06年12月31日，贵公司已将前次募集资金投入到具体项目中，按实际投入募集资金项目，分年度列示如下：

| 项目 |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 |
|---|------------|----------|----------|
| | 2004年度 | 2005年度 | 2006年度 |
| 中 药 系 列 产 品 技 改 项 目 | 2,726.50 | | 2,726.50 |
| 康 康 缓 释 剂 产 业 化 项 目 | 4,816.00 | | 4,816.00 |
| 片 剂 车 间 GMP 改 造 项 目 | 4,184.00 | | 4,184.00 |
| 研 发 公 司 GLP 改 造 项 目 | 1,150.00 | | 1,150.00 |
| 康 恩 贝 现 代 植 物 药 业 产 业 园 一 期 工 程 建 设 项 目 | 7,508.00 | 2,988.00 | 3,700.00 |
| 康 恩 贝 现 代 植 物 药 业 产 业 园 二 期 工 程 建 设 项 目 | | | 707.02 |
| 合 计 | 13,626.50 | 2,988.00 | 47,072 |

注[1]：贵公司募集资金到位前以自有资金投入中药系列药品技改项目2,726.50万元，其中老区部分建设资金1,317.17万元，项目投入普通通(A股)40,000,000股，公司以募集资金归还该项贷款2,726.50万元。
注[2]：根据贵公司四届董事会五次次会议决议，贵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投资杭州康恩贝制药有限公司9,000万元，作为杭州康恩贝制药有限公司缓释剂产业化项目和片剂车间GMP改造项目的投资资金。截止2006年12月31日，上述两个项目已实施，合计已投入资金9,000万元。
注[3]：根据贵公司四届董事会五次次会议决议，贵公司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投资浙江康恩贝药品研究开发有限公司1,150万元，作为浙江康恩贝药品研究开发有限公司GLP改造项目的投资资金。截至2006年12月31日，该项目已实施，合计投入资金1,150万元。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招股说明书承诺内容比较
1、比较表

| 投资项目 |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 | | | |
|------------------------|---------------|----------------|-----------|-----------|--------------|
| | 招股说明书承诺投资金额 | 承诺投资金额 | 变更后承诺投资金额 | 实际投资金额 | 尚差投资金额(1-2) |
| 中药系列药品技改项目 | 4,882.78 | -2,172.28 [注1] | 2,726.50 | 2,726.50 | |
| 康地地合素合成生产线技改项目 | 3,800.00 | -3,800.00 [注1] | | | |
| 甲磺酸多沙唑酮合成生产线技改项目 | 3,800.00 | -3,800.00 [注1] | | | |
| 中药精制车间技改项目 | 4,911.17 | -4,911.17 [注1] | | | |
| 杭州康恩贝制药有限公司缓释剂产业化项目 | 4,941.00 | -126.00 [注2] | 4,816.00 | 4,816.00 | |
| 杭州康恩贝制药有限公司片剂车间GMP改造项目 | 4,184.00 | | 4,184.00 | 4,184.00 | |
| 研发公司GLP改造与新药开发项目 | 3,203.55 | -2,085.55 [注2] | 1,150.00 | 1,150.00 | |
| 浙江康恩贝三江医药有限公司GSP改造 | 1,000.00 | | 1,000.00 | | 1,000.00[注3] |
| 康恩贝现代植物药业产业园一期 | 8,570.00 [注1] | | 8,570.00 | 7,508.00 | 1,062.00 |
| 康恩贝现代植物药业产业园二期 | 8,319.00 [注1] | | 8,319.00 | 707.02 | 7,611.98 |
| 小 计 | 30,765.50 | | 30,765.50 | 21,091.52 | 9,673.98 |

注[1]：根据贵公司200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贵公司不再实施卡维地洛合成生产线项目及甲磺酸多沙唑酮合成生产线技改项目，原安排的募集资金共7,600万元，一并变更投入投资公司建设的康恩贝(兰溪)现代植物药业产业园一期工程项目。
注[2]：杭州康恩贝制药有限公司缓释剂产业化项目和片剂车间GMP改造项目按照计划进度于2003年10月完工，2004年度、2005年度和2006年度分别实现净利润-1,589.00万元、-879.00万元和500万元，与2004年度、2005年度2006年度缓释剂产业化项目可行性方案规划投资后三年的年税后利润-69万元、422万元和960万元以及片剂车间GMP改造项目规划投资后三年的年税后利润496万元、788万元、1,079万元的预计目标存在差异。主要系杭州康恩贝制药有限公司缓释剂产业化项目和片剂车间GMP改造项目原规划的康康缓释剂、坦索罗辛缓释剂、盐酸吡格列酮等取得生产批文较预期时间推迟，于2004、2005年陆续投产，市场开发处于初期阶段，销售未能达到预期规模，同时因项目投资较大，投入运行后产生的固定资产折旧、利息支出等成本费用较高，故未实现预期收益。
注[3]：浙江康恩贝(兰溪)现代植物药业产业园GSP改造项目因公司场地搬迁，尚未实际投入GSP改造项目。
(二)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招股说明书承诺内容比较
1、比较表

江苏申龙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江苏申龙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0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2007年2月8日上午9时00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出席会议的股东及授权代表3人，代表股份91,733,31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5.56%，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代表没有提出新的提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江苏创源科技新材料有限公司以资产抵押的方式为江苏申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依法回避表决。
赞成1,556,500票，占出席代表有效股份数的100%；反对0票，占出席会议代表有效股份数的0%；弃权0票，占出席会议代表有效股份数的0%。
以上议案详细内容见2007年1月23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本公司公告。
二、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国浩律师集团(上海)事务所秦桂森律师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均符合有效；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代表没有提出新的提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董事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2. 律师意见书。
江苏申龙高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二月九日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于2007年2月8日收到董事黎晓宏先生的辞职书，其中提及：“因工作变动，请求辞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职务”。
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六条规定：“董事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董事辞职应当向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董事会将在2日内披露有关情况。”
如因董事的辞职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时，在改选出的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应当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本章程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除前款所列情形外，董事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
目前，公司董事19位董事中，仅黎晓宏先生提出了辞职申请，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零六条的规定，黎晓宏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即黎晓宏先生自2007年2月8日起，不再担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公司董事会暂由18位董事组成。
特此公告。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2月8日

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股权过户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2003年8月28日公司四届八次董事会和2003年10月17日公司200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与云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受让持有的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52%的股权(相关资料刊登于2003年9月4日及2003年11月18日的《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由于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未完成，云南医药集团没有做出对公司受让的股权为法人股审批，导致股权未过户。2006年7月10日，云南省国资委出具了《云南省国资委关于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变更国有股权有关事项的复函》(云国资产权函[2006]110号)，现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的职工身份置换工作已完成，2007年2月6日公司已在云南省昆明市工商管理局完成了公司受让云南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昆明中药厂有限公司52%股权的工商登记过户手续。
特此公告。
昆明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7年2月9日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已于2006年2月5日公布本公司三届七次董事会决议公告(临2007-005)，披露本公司拟向不超过十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不超过15,000万股(含15,000万股)A股,发行对象以境外机构投资者为主,聘请证券投资咨询公司、证券公司、保险机构等投资者为辅。
目前本公司正在积极物色发行对象,尚未与任何一家潜在投资者达成任何协议或意向;本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要求,及时披露非公开发行进展及相关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以本公司公告为准。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本公司发布信息以指定报刊刊登的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七年二月九日